

鼎阳智电慧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(一) 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(二) 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(三)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会议”）于 2017 年 9 月 28 日上午以现场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，决定于 2017 年 10 月 14 日召开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(四)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开始时间：2017 年 10 月 14 日 9 点 00 分

结束时间：2017 年 10 月 14 日 11 点 00 分

(五) 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。

(六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7 年 10 月 10 日，截止 2017 年 10 月 10 日（股权登记日）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交易结束后，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；上述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可以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董事会秘书以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。

(七) 会议地点：保定市恒滨路 118 号公司会议室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(一) 审议《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》；

(二) 审议《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》；

(三) 审议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〈公司章程〉工商变更手续的议案》；

(四) 审议《关于拟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》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(一) 登记方式

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：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、有代理人代表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、委托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。股东可以信函、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。

(二) 登记时间:2017 年 10 月 10 日 8:00-18:00。

(三) 登记地点:

保定市恒滨路 118 号鼎阳智电慧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。

四、其他

(一)会议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王素恩

联系地址：保定市恒滨路 118 号

传真：0312-6272339

电话：18932651107

邮箱：524838176@qq.com

(二)会议费用：与会股东所有费用自理。

(三)临时提案

临时议案请于会议召开前十天提交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鼎阳智电慧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》。

鼎阳智电慧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9 月 28 日